

花蓮縣政府 函

地址：970270花蓮縣花蓮市府前路17號
承辦人：黃馨怡
電話：03-8462860分機225
傳真：03-8462776
電子信箱：audrey@hlc.edu.tw

受文者：花蓮縣富里鄉東里國民小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1年11月22日
發文字號：府教學字第1110230089號
速別：普通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附件：會議紀錄。(376550000A_1110230089_ATTACH1.pdf)

主旨：函轉衛生福利部社會及家庭署所送111年10月17日召開
「社政人員處理在臺出生非本國籍兒童少年特殊個案第12
次業務聯繫會議」紀錄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111年11月15日臺教國署國字第1110149701號函辦理。
- 二、旨案會議討論事項案由四「針對媒體報導指稱移工及其子女在臺生活困境」一案，為改善山區失聯移工子女教育困境，請學校與當地村(里)長、村(里)幹事合作或結合民間團體等當地資源，發掘並協助此類學童就學。

正本：本縣各公立國民中-小學

副本：本縣各鄉鎮市公所(含附件)、本府社會處(含附件)、本府民政處(含附件)、本府
原住民行政處(含附件)、本府教育處



111/11/23



1110004115